

To: <panel\_dev@legco.gov.hk> From: Chik Yuk Chun  
Date: 07/09/2010 02:09PM  
Subject: 《市區重建策略》檢討——第三階段『建立共識』之意見

致發展局局長及發展事務委員會主席和眾委員：

本人將會出席於2010年7月10日舉行的特別會議。並表達以下意見：

局長話：經常出來反對市建局的，都祇是同一群人，但局長為何不說：「祇要有一個市民受害，都嫌太多！」而事實上，局長未曾見到的，還有一大群啞忍的人，他們有曾受迫害的，被放逐的，有些被困擾至患情緒病的、抑鬱症的，最慘有些被困擾至在短期內離世的，這群啞忍的和無能發聲的人數，遠遠超過出來發聲抗議的人數，今日局長能夠見到站出來指正局長的不是，當然是少數啦！局長不要以為獲頒了勳章，便以為所推行的市區重建政策無問題。

當初推出重建官塘區，市建局誘惑居民去贊成重建規劃使用最高密度方案，就可以多獲賠償，結果有二千多人誤信聯署贊成，事實上以七年樓齡賠償為基準，居民根本不會因有這高密度發展而可多獲賠償。

局長以為用錢（七年樓齡賠償）便可以解決居民的問題，甚或表示能改善居民生活，但以錢為本的政策，實際上是非常無情、無義、無理、無責。

業主拿著所謂七年樓齡賠償，就連同區三十年樓齡的單位都買不起，便被迫要忍痛與幾十年的街坊親友道別，此乃你的無情；

店主拿著一點幾倍的店鋪賠償額，根本無法在任何地區買得起類似經營環境的店鋪，祇好結業，辭退一班老伙記，伙記又無法再復職，店主再無法繼續提供廉價商品予街坊，自己亦無法再賺錢養活家人，子承父業的意願也會落空，此乃你的無情和無義；

舊區重建，市建局不提業主應得的重建發展價值，祇將津貼價大大提高，遠遠超越現殼價，並設立各種關卡，將津貼扣減，犧牲市民權益，使大商家及市建局賺大錢，令林局長、張主席可以獲勳章，此屬無理，難怪被指官商勾結，利益輸送。

如果是一個有責任的局長，便要靠著良心，自我醒察！必須考慮所推出的政策，不應導致任何一個無犯錯的市民受苦！一個也不可以！

一位市民  
戚玉珍 啟